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勁梅校長獎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落實回饋社會之理念，並協助家境清寒、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子順利完成學業，鼓勵學子要付出努力，才會有甜美的果實，特訂定【勁梅校長獎】實施辦法（以下稱本獎）。

二、補助對象

台北市，新北市，基隆市，桃園市，新竹市，新竹縣，苗栗縣之國小在校家境清寒學生經學校校長推薦，每校限 1 名。

三、補助名額及金額

補助名額：國小 100 名。

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 3,000 元。

除獎助學金外，每名受補助學生另贈予獎狀乙紙，以鼓勵學生逆境向上之精神。

四、申請時間（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）

各校申請時間：110 年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21 日止。

五、申請及審查

1. 本獎助學金由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自即日起向轄內各級學校公告並依申請日期開始受理申請作業。
2. 學生申請本獎助學金，應填具申請書向就讀學校申請。學校受理本獎助學金之申請，經學校複審通過後，並由校長推薦加註推薦說明(每校限一件)，以學校為單位，連同全部申請文件於申請期間內，向本公司申辦(申請案件郵寄本公司，本公司地址：23545 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06 號 8 樓『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勁梅校長獎申請收』)。
3. 本獎項由各校長推薦所屬學校學生，本公司彙整各級學校申請案件，審查申請資料正確即表示審查通過。
4. 若申請學生已領有其它獎學金，各學校校長仍可視學生家境清寒狀況，為學生申請本獎。
5. 若申請合格件數超出名額，已申請案郵戳日期作為給獎先後順序。
6. 本公司保留最後給獎權利。

六、撥款及發放

1. 本公司將於公司網站公告獲獎學生名單並發函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，敬請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轉發獲獎學校。
2. 各校依本公司審核通過之獲獎學生名單，獲獎金額到本公司網站下載檔案製作學生印領清冊、收款收據資料（請清楚填寫解款銀行代碼 6 碼與匯款帳號），寄回本公司。
3. 本公司依審核通過之各校獲獎學生印領清冊及收款收據資料，匯整所有帳戶資料、並以電匯方式直接撥款至各校，由學校逕行發放予申請學生。撥款後將於本公司網站公告之。

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匯款

4. 獎狀之發放依據本公司通過審核之獲獎學生名單製作，直接郵寄各申請學校，由學校於公開場合發放獎狀予學生。

七、申請文件

1. 申請書一份(共 3 頁)。
2. 學生證（或在學證明）影印本乙份。
3. 學校成績單（或成績證明書）乙份，影印本須加蓋學校或教務處戳記認定之。
4.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乙份。
5. 邀請校長提供「知識就是力量」或「逆境學習」或其他「勵志」主題專文；於本公司網站「網址: www.globalesprit.com」【勁梅專欄】公佈，註明作者，嚴禁轉載。

八、推 廣

1. 請各校向學生轉達本獎助學金係由「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」補助，本助學金之獲獎學校及各校獲獎學生名單得由本公司於網站公告之。

<備註>

1. 本獎助學金申請方式，是由需補助之國小校長推薦在學學生，並由學校向本公司進行申請，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直接受理個人申請事宜。
2.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【勁梅校長獎】獎學金申請辦法詢問窗口：

各縣市教育局承辦單位	詢問電話
台北市政府教育局	(02)2720-8899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	(02) 2960-3456
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學管科	(02) 2430-1505
桃園縣政府教育處 數位教育科	(03)332-2101 轉數位教育科
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學管科	(03)551-8101 轉學管科
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學管科	(03)521-6121 轉學管科
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學管科	(037)322-150 轉學管科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學年第一學期【勁梅校長獎】申請表

110年 9月 日

申請人基本資料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姓名：		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		性別： ☐ 男 ☐ 女																	
身分證字號：			通訊住址：						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：			學校名稱：			班級： 年 班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家庭組成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親屬 稱謂	姓名	存歿	年齡	健康狀況			就學或 就業狀況	每月收入															
				正常	疾病	殘障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家庭狀況說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勁梅獎審查專用章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: auto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20%;">初審人簽章</td> <td colspan="2">初審意見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40px;"> </td> <td colspan="2"> 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td> <td colspan="2"> </td> </tr> <tr> <td>複審人簽章</td> <td colspan="2">核 准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40px;"> </td> <td colspan="2"> </td> </tr> </table>									初審人簽章	初審意見					年 月 日			複審人簽章	核 准				
初審人簽章	初審意見															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複審人簽章	核 准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校長推薦說明	校長姓名(請簽名或用印)： 校長
「勁梅專欄」發表專文意願：請於框框內勾選：願意 ☐ 無法配合 ☐ 發表專文請於推薦本獎後 2 個月內完成	
承辦老師姓名：	連絡電話： E-mail：

備註：

- 一、各項申請文件請按：1.本申請書（共 3 頁）、2.成績單（一年級申請人於第一學期申請時，得免附此文件）、3.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影印本、4.戶口名簿影印本之順序裝訂。申請表填寫錯誤或附件資料不足；錯誤不予給獎。
- 二、「勁梅專欄」請到本公司網站登錄會員後，發表有關「知識就是力量」或「逆境學習」或其他「勵志主題」專文，給所有小朋友鼓勵。本公司網址:www.globalesprit.com

申請學生家庭狀況調查表

- 1、一同居住家庭成員數.....人數
- 2、每月家庭總收入.....台幣
- 3、目前居住條件.....項次
 - A. 房屋自有
 - B. 房屋租賃
 - C. 寄住親友家中
 - D. 社會機構安置
 - E. 居無定所.....請描述_____
- 4、家庭成員狀況.....項次
 - A. 與父母同住
 - B. 單親家庭與父 or 母同住
 - C. 隔代教養與（外）祖父母同住
 - D. 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
 - E. 依親教養
 - F. 寄養家庭
 - G. 育幼院
 - H. 其他.....請描述_____
- 5、家庭成員健康狀況，成員有下列狀況.....項次
 - A. 成員需要長期醫療照顧
 - B. 成員有重度殘障
 - C. 成員有智能殘障
- 6、幼小成員：7 歲（含）以下成員有幾位.....位
- 7、有外籍或陸籍父或母?.....籍
- 8、急難救助（一年內發生事故）

PS.本表由推薦師長填寫或驗證屬實，每一調查項目都需要填寫，如無該調查狀況可填寫無，可複選。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「勁梅校長獎」Q&A

★哪些人可以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？

國小家境清寒之在校生，經就讀學校校長推薦者，每校限一名。

★若學生想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，是否可以隨時提出申請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每學年僅辦理一次。第一學期開學前，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會公佈「勁梅校長獎」的申請時間，原則上開學的第一個月為申請時間，第二個月為審核時間，。

★不是台北縣的學校可不可以提出申請？

本屆只辦理台北市，新北市，基隆市，桃園市，新竹市，新竹縣，苗栗縣，如有異動另行公告。

★請問每校可推薦之名額為幾名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每校限一名。

★一定要透過學校申請嗎？可不可以直接向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？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並不直接受理獎學金申請作業。為統一申請流程及審核作業標準，仍請有需要的學生透過導師及校長推薦並由學校統一次提出申請。

★若申請的學生同時領有其它獎學金，還可以再提出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嗎？

若學生家境狀況清寒，的確需要更多協助，學校仍可為學生提出申請。

★已經領過「勁梅校長獎」的學生，這學期還可不可以再提出申請？

曾提出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或已受獎之學生，仍可再次提出申請。

★請問成績單是要提供哪一學年度的？

申請時請至少提供該申請年度前一個學期之成績單。例如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時，請提供 109 學年度第二期的之成績。

★學年的第一個學期，一年級的學生無法申請成績單，請問這樣可以申請嗎？

由於每個學年的第一個學期，一年級的學生並沒有上一個學年的成績，因此申請時可免附成績證明。

★獎學金的申請表格是否可以由網站下載填寫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的申請表格可由網站「網址: www.globalesprit.com」下載，可用手寫或電腦打字填寫申請表，但應有校長之親筆簽名或蓋章。

★獎學金的申請表格第一頁下方有『勁梅獎審查專用章』欄位應如何填寫？

『勁梅獎審查專用章』欄位是由本公司審查時使用，該欄位空白即可。

★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時，學生因故轉學，還能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嗎？

如果已申請「勁梅校長獎」之學生於申請期間轉學，則視為放棄該申請資格，但若該生轉學之新校仍位於「勁梅校長獎」補助縣市內，仍可再次向學校提出申請。

★通過「勁梅校長獎」審核後，學生因故轉學到其它縣市的學校，還能領取獎助學金嗎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的發放是以通過審核時學生的學籍所在地為準，因此即使學生轉學至其它縣市，仍可領取該項獎助學金，惟款項仍撥予原申請學校，該筆獎助學金發放方式則由學校與學生自行協調。

★「勁梅校長獎」是否申請就會獲獎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是由校長推薦，只要資料完整即表示初審合格，惟每學期均有總名額限制，因此初審合格案件如超出該學期給獎總名額，則按申請案件郵戳日期先後作為給獎先後順序。當然本公司保留最後給獎權利。

★「勁梅校長獎」申請時哪些情況會影響獲獎資格？

通常是申請表資料填寫錯誤；資料不足或是推薦校長未簽章；未敘述推薦原委，無法認定推薦事實。此類案件均視為無效申請案件，不具備獲獎資格，本公司將不個別通知。

★已經通過「勁梅校長獎」審核之學生，何時可以領到獎助學金？

「勁梅校長獎」之申請約為 20 天，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在接收各校寄送之申請資料，尚需約二個月之時間審核作業及編制申請總表及印領清冊，之後將發函縣教育局公告撥款時間，並統一以電匯方式撥款至學校，由學校直接發放獎助學金予學生。

由於收齊學校申請資料時間將影響撥款速度，在考量學生需要情況下，本公司將儘可能於該學期結束前將獎助學金撥款至學校，以利學校發放。

★「勁梅校長獎」是否一定要有校長的推薦？

我們希望透過校長對全校學生的了解，推薦一名最需要的學生，因此申請時必需要附上校長的推薦，申請人未經過該校校長授權自行推薦，本公司將取消該申請人申請資格。

★「勁梅校長獎」申請是否一定要提供“專文”？

「勁梅專欄」只是本公司公益活動一部分希望邀請所有校長一同參與，我們希望透過校長對教育專業認知，撰寫專文，鼓勵小朋友逆境學習的精神，與知識就是力量的重要性，故並非強制性也非審核要素。

★「勁梅專欄」專題文章是否限定主題？

「勁梅專欄」主題希望以「逆境學習」為主，但與「知識就是力量」或其他「勵志」相關連主題或內容都可以。

★前一屆已完成「勁梅專欄」專題文章發表是否還可以再發表？

「勁梅專欄」主旨希望參與活動學生與各級教育界人士都可以瀏覽，歡迎校長持續發表專文，豐富「勁梅專欄」內容，時機成熟將彙集成冊提供給各級學校。

★ 應如何操作才可將專文放入「勁梅專欄」

進入本公司網站，網址: www.globalesprit.com → 進入「勁梅專欄」→ 登錄會員（會員限制為各級學校校長）→ 收到同意註冊郵件 → 進入會員系統 → 點選「投稿文章」編輯專文並「儲存」→ 編輯完成點選「確認投稿」即完成。同時可對已投稿文章作修改/刪除等功能。

★會公布通過審核之學生名單嗎？

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審核通過之「勁梅校長獎」得獎學生名單，將發函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轉知得獎學校並於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網站公布得獎學生名單，請申請學校與申請人留意本公司網站發佈最新消息。

★是否可使用不同格式收款收據？

因顧及各校既有格式各學校可以按既有格式製作，惟金額與用印需正確；同時因本公司使用電匯方式，故請於收款收據空白處清楚標明下列欄位

「銀行戶名」

「銀行別」

「銀行代號共 7 碼」

「帳號共 11~14 碼」

★獎學金會定期辦理？是否會遺漏此獎學金申請訊息？

本活動經費全數由企業創辦人資助不接受外資捐助，如經費許可巍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會定期辦理此獎助學金，如學校與承辦單位擔心遺漏類似訊息，本公司將定期發送有關公益活動相關訊息並已 E_mail 通知各校及承辦人，有需求可於申請表格上填寫 E_mail 信箱。